附件2：

合同编号：

技术转让合同

转让方（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受让方（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守信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资产转让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

转让标的相关描述： 本项目转让的“一种基于内存内计算的高低位合并电路结构等两项专利转让”项目包含“一种基于内存内计算的高低位合并电路结构”（专利号：ZL 2019 1 0343992.0）”、“一种在内存中实现汉明距离计算的静态随机存储器电路结构（专利号：ZL 2019 1 0222494.0）”共计2项发明专利 。

转让标的详细情况见安徽华安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皖华安评字【2023】01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第二条　甲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

（一）对转让标的拥有合法、有效的处置权；

（二）为签订本合同之目的向乙方提交的各项证明文件及资料均为真实、完整的；

（三）签订本合同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审批、公司内部决策等在内的一切批准手续均已取得，本合同成立的前提及先决条件均已满足；

（四）本合同的签署与履行没有违反对甲方已签署的合同、协议及所有法律文件；

（五）给予一切合理及必要的协助，以完成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所需的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和变更。

第三条 乙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

（一）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二）签订本合同所需的各项授权、审批，以及内部决策等在内的一切批准手续均已合法有效取得；

第四条　转让价格及价款支付方式

（一）转让价格：

甲方将转让标的以人民币 元（大写，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二）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须自《技术转让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向 指定账户（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_\_（一次性/分期）付清全部转让价款。

第五条　转让标的交割事项

（一）转让标的以现状移交；

（二）自转让价款全部汇入 指定账户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技术产权交接手续。

第六条　转让税费的承担

转让过程中涉及的相关税、费，由 转让方 承担。

第七条 特别约定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转让公告及有关承诺签订转让合同，不得擅自变更。甲、乙双方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合同风险及任何问题由双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因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肥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注合同签订日期）、盖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5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交易机构留存1份。

甲 方（章）： 乙 方（章）：

单 位 地 址： 单 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合肥市

 年 月 日